

# 在苹果工作12年 职场老兵告诉你如何创新

【编者按】

作者 Kelli Richards 是 The All Access Group 的 CEO, 擅长于帮助科技创新公司、传媒公司以及国际著名大公司在数字传播领域整合战略性商机。她同时也是畅销书《苹果的魔力和勇气:一个内部人士的观点》的作者。

在苹果音乐、iPad,甚至 MP3 出现以前,无论台前幕后,我都能很好地接触到电子音乐革命。

从 80 年代末期到 2000 年初期,我在 Apple 工作了 12 年。这 12 年间,我领导的团队引领了苹果在音乐和娱乐方面早期的一大部分创新。我们和内容创作者以及传媒公司在音乐、电影以及电视等方面制定出来的策略以及市场营销方法,为后面 iTunes 的出现以及随之而来的一系列其他创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当时,我的朋友兼同事 Dave Ulmer 写了一本关于创新和企业文化的书叫《创新者的消失》。书中,回顾在苹果工作的这些年,我总结出了三条经验。时至今日,没有什么比这些更能触动我。

## 1. 寻求一致意见并非良策

工作中,如果要等到每个人都同意后再行动的话,效率会降到最低。幸运的是,在苹果我有很大的自由,可以自行决定以何种方式与那些主要艺术家以及公司内部的大佬们相处。我的上级对于与这些富有传奇色彩的人相处,没有多少经验,也不会有什么意见。所以,他们对我的这种工作方式不会觉得有什么不妥。

有一次,我们想在一个营销中用到 Fred Astaire 的肖像,因而不得不跟他的遗孀谈判,当时有些棘手。但是以往跟名流打交道多了,我深谙同这类人的相处之道,最终消除了她的一切顾虑,没费多大波折就成功取得了满意的结果。正因为苹果的管理层放手让我干,才能排除万难达到这个让人都满意的结果。

公司从一开始就应该赋予团队负责人高度的独立性,鼓励创新。而大家也应该充分利用好手中的资金以及权力,不要事事寻求一致意见而止步不前。对于专业人士来说,这可能关乎相互尊重;但是对于其他创新者来说,就别指望他们停下手中的事,先来跟你达成一致意见。我认识的那些创意天才们,绝对不



会先征得别人的同意才开始设计,而是直接行动。

## 2. 中途不要反复寻求反馈

不要等到得到允许后才开始把全新的观点付诸实践,这样完全没有必要。那种反复寻求临时批准和进程报告的公司,会阻碍创新。如果中途常常需要停下来,揣测自己这样做到底对不对,就不会实现真正的突破。

当然这也并不意味着完全放手不管,只是说这种给创新者足够信任,从而确保工作顺利开展的企业文化是必须的。当然,很多情况下,相互合作仍然是必要的,可一轮又一轮的盖章还是免了吧。在苹果工作时,有时会开展跨部门的市场营销活动,我会直接咨询公司其他部门的同事,听取他们的专业建议。

彼时,苹果还不流行这种跨部门之间的合作,多为垂直型工作方式。因此,即算只发发言、投票,同事们都很激动了。而我所做的种种努力,不仅加强了营销效果,也让我跟同事之间的关系更进一步,并且维持得更长久了。

有一次,在开展一次跟音乐、电影以及电视行业相关的营销活动时,我把手上的草案给市场部及工程部的团队看,他们都非常开心能够为这个产品的定位和描述出谋划策。在此之前,我并没有先取得管理层的同意,而是凭借自身判断主动出击,结果赢得了所有人的赞赏。

## 3. 别墨守成规

柯达的故事众所周知。这个曾经摄影技术的领头羊,一度占领了美国胶片市场

90% 的份额以及照相机市场 85% 的份额,甚至还发明了数码相机。但是由于内部不求变通,柯达很快就被自己创造的市场排挤出来了。

提及创新,这种情况实在太常见了。假如你的团队墨守成规,那么你要出场的时候就到了。巧的是,当时我也遇到了一个大挑战,需要说服苹果的大佬们接受音乐和娱乐已经成为主要消费市场这个观念。那时,乔布斯重回苹果推出了 iPod 和 iTunes,而这两样东西动摇了我们先前打造的基础与传统,也打破了良好的关系。所以最先那几年,同事间往往拳头相向。

身处企业大环境,要改变现状并没那么容易。当面对一个对改革创新不感冒的团队时,不妨试试以下几个策略。

对现有策略做一个风险预测,看看获得新机会的可能性有多大。在已知的趋势下,再想想还有哪些趋势是目前没有遇到却又不可避免的。在此种情况下,如果维持现状,危机增大的几率有多大?列出将要采取的行动,看看它们会如何增加投资回报率。要记住,怎么向上级展示 ROI 取得他们的认可才是最关键的。勇敢亮出心中的犹疑不决,帮助团队成员在信息不完整的情况下更好地决策。问问他们:“我们是真的需要洞悉完所有的事情之后才能做决定吗?”用外交家的手段解决阻碍公司发展的地盘争夺战。新产品一旦存在威胁到老产品地位时,双方情绪不可避免地会被撩拨起来。但不管怎样,能内部解决的问题就内部解决,这样好过被别的竞争对手占了便宜。公司一旦停滞不前就糟了,要不断接受新观念,更好地去实践它。没有创新,就不会有下一次革命。

(译者:Emily Lu 编译自:fastcompany.com)

# 外企经理人转投民企,阵亡率 40%

■ 黄至尧

最近几位朋友准备要上市,相约一起探讨有关组织架构与高管团队股权激励,跟董事长们聊下来,发现老板们最喜欢的 HR,其实只需要有一种能力,就是“会找人!”还记得前些时候跟朋友聊天,他半开玩笑地说,将来墓志铭上会这样写:“他是一位努力工作的 HR,人生大部分时间除了找人还是找人……面对越来越激烈的人才争夺战,今天就来聊聊如何有效地进行人才落地。”

人才储备必先于企业发展,企业内部一定要有一套系统性的人才养成计划,明确短、中、长期的发展目标,建立内部人才选拔机制,及早辨识、发掘高潜力人才,并加以针对性地培养,各阶层都要有人才接班梯队,一般企业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方式是绝对不可取的。至于外部引进人才部分,实务上比较靠谱的做法有两种:一是可以通过专家指导,成立企业内部专属的招募团队,配合企业发展,定期面试并计划性的积累人才,建立专属人才库,确保人才储备是关键。另外与外部猎头顾问必须要建立长期且稳定的伙伴关系,如此一来才可能清楚知道企业文化、战略目标、更重要的是老板们用人的需求与偏好。

外企经理人转投民企,阵亡高达 40%,原

因不外乎计划变更、能力达不到预期、文化不适应、团队配合度低……引入职业经理人不应是企业主一人决定,更需要与核心团队达成一致的共识。说实话面对空降,老员工的心情很复杂,我在年轻的时候也曾面对这样的情况,表面上甚么都好,都配合,可是内心总是觉得委屈,千百个不愿意……这种心理冲击背后往往暗藏着“杀伤力”。如同婚姻不单是两人的结合,一切不能光凭“感觉与冲动”,除双方人生目标是否一致,双方家人的祝福更是重点。因此企业在引进职业经理人前须通盘考虑,为什么要引进职业经理人?是现有团队无法达到目标?还是需要开拓陌生领域?在招募高管前,是否已经对现有内部人才进行能力盘点?只有清楚用人目的,按需引进人才方能找到“真爱”。

外来的高管必须是“软着陆”不是“迫降”,多安排参与公司活动,加速适应企业文化建立互信。“充分沟通、建立信任、有效放权、适当约束”是重中之重。很多候选人反馈,干部越级汇报,老板非但不排斥,似乎还很乐意。最终导致变革失败。在这个时候,董事会其实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专业的董事会成员不但可以影响大老板提出中肯、客观的建议,必要时还能对职业经理人进行一定的制约。对于职业经理人来说,了解老板的个

性,期望与目标非常重要,其中千万考虑清楚是否接受老板的风格?不要天真地想改变老板,如果要接受 offer 只能改变自己。跳槽绝对不能只因为钱,为五斗米折腰早就不流行了,切记领得多不稀奇,领得久才是真本事。

职业经理人养成通常需要十几年甚至几十年,但由于大陆特殊的经济发展,不到 10 年就到管理层的比比皆是,揠苗助长的成长经历,让人很容易在高薪与权力下自我膨胀,眼睛长在头顶上,自我感觉良好。老板一句:“一切交给你了!”其实背后要表达的真意往往是“一切交给你处理,但别忘了我是老板”。职业经理人要解决问题、创造效益,但别忘了更重要的是先做人、后做事,没有信任一切都是 P,“人和”永远是成功的第一步。最后再补充一点,花大价钱请你来除了买你过往成功经验,更期望能创造更高的价值,因此创新是每个企业都重视的议题,职业经理人要获得新东家认可,必须持续学习,不断提升,时刻保持自己的竞争力。

### 结论:

有肥不缺,有缺不肥!企业需要职业经理人来拓展业务版图,提升竞争力,职业经理人也需要平台来实现个人价值。双方只有在目标一致、相互尊重、优势互补的前提下才能走得长远。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联系人:林玉梅

电话:66628666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宇洲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编号:5101095102674);法

人章姓名:邹强编号:511304

5003708;合同章编号:5113045035;

法人章姓名:邹强编号:511304

5003708;合同章编号:5113045035;

遗失声明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顶胜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编号:5101095102674);法

人章姓名:陈俊勇(编号:51010951026

76)均遗失作废。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牙尖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5343119839B)

不慎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联系人:林玉梅

电话:66628666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联系人:林玉梅

电话:66628666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联系人:林玉梅

电话:66628666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联系人:林玉梅

电话:66628666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联系人:林玉梅

电话:66628666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联系人:林玉梅

电话:66628666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联系人:林玉梅

电话:66628666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联系人:林玉梅

电话:66628666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联系人:林玉梅

电话:66628666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联系人:林玉梅

电话:66628666

2016 年 4 月 21 日

成都吉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510102001045)经股东决定注销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程志远、林玉梅等人组成,请公司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前往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大道二段 1 号锦江帆影 5 栋 2 单元 601 号向我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